1 四色定理

背景介绍

每个无外飞地的地图都可以用不多于四种颜色来染色,且不会有两个邻接的区域颜色相同,即四色定理. 这最早是 Guthric 在 1852 年提出的猜想,之后 De Morgan 致力于推动这个问题的研究工作. 1879 年, Kempe 发表了一个四色定理的"证明",当时数学界认为四色问题的猜想已经得到解决. 但在 1890 年, Heawood 发表了一篇文章,指出了 Kempe 证明中的一个错误. 虽然 Heawood 没能修正这个错误,但 Heawood 将 Kempe 的证明加以修改,证明了较弱的五色定理.

证明的主要思想是,将一个含有 n 片区域的地图,约化为不超过 n-1 片区域的地图,从而可以证明定理成立. 之后的证明工作便成了寻找 "不可避免的可约构形集",是由 Birkhoff 提出的,即假设四色定理不成立,则存在最小的不能约化的五色地图,且最少用五种颜色染色的地图必出现某些构形,只要再证明这些构形可以约化为区域更少的问题,就可以推出矛盾,最后证明四色定理. 1969 年,德国数学家 Heesch 提出了"放电法",为寻找不可避免的构形提供了系统的方法. 由于人工寻找构形并验证不可约过于缓慢,Heesch 试图利用计算机辅助证明. 后来,Heesch 的工作被介绍到了美国. 1975 年,Haken,Appel 在 Koch 提供计算机算法的帮助下,最终得到了一个有1936 个构形的不可避免构形集,经伊利诺伊大学的主电脑"IBM 360" 1200 小时的计算,最终证明了这些构形都是可约构形,至此四色定理得到了成功证明. 这是首个主要借助计算机证明的定理.

证明概述

这里我们简述五色定理的证明, 其中的细节可参考**王敬赓《直观拓扑》**. Kempe 证明四色定理的过程虽有误, 但提供了"分构形研究"的重要思想, 这在五色定理的证明中有所体现.

引理 1. 地图染色问题中, 必存在一个区域, 与它边界相邻的区域数小于等于 5.

这个引理可以利用平面图的 Euler 公式 V - E + F = 1 证明.

定理 1 (五色定理). 每个无外飞地的地图都可以用不多于五种颜色来染色, 且不会有两个邻接的 区域颜色相同

证明. 对于一个区域数为 n 的地图,由引理,我们只需要讨论如图 1 所示的四种构形.其中 a, b, c 三种构形显然可以用五种颜色染色.以 c 为例,若 C_1 , C_3 , C_2 , C_4 是不同的区域,则此构形的染色问题可以约化为将 C 和 C_1 合并后的染色问题.若 C_1 和 C_3 是同一片区域,则可以合并 C 和 C_2 .对于构形 d, D_1 至 D_5 中一定有两个所代表的区域是不相邻的,不妨设为 D_1 和 D_3 ,则 D_1 和 D_3 可以染成同色,这样构形 d 也可以用五种颜色染色,此构形的染色问题可以约化为将 D_1 , D, D_3 合并后的染色问题. 至此我们把原问题约化为了 n-1 或 n-2 个区域的染色问题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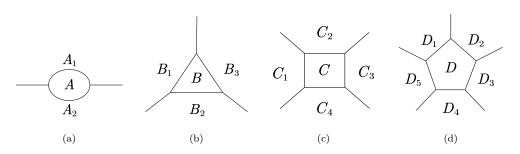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1. Kempe 使用的不可避免构形集